叶城法〔2023〕17号

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印发

《叶集区城区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专项

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现将《叶集区城区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年7月26日

叶集区城区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部署，切实整治厨余垃圾产生、收集、运输、处理过程中的各类违法行为，根据《六安市城区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六城管函〔2023〕170）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厨余垃圾收运处理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通过对乱倾乱倒厨余垃圾、未分类存放、未经许可擅自收运处理、未按标准规范收运处理厨余垃圾等违法行为的整治，依托市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强化厨余垃圾收运和处理监督体系，建立城区厨余垃圾收运处理全过程管理长效机制，实现厨余垃圾规范化、无害化处理，提高厨余垃圾收集率和资源化利用率。

二、整治范围

叶集区城区（含乡镇街部分学校）。

三、整治重点

（一）整治厨余垃圾产生单位未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厨余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混合投放的行为。

（二）整治产生厨余垃圾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将厨余垃圾交由未取得许可的单位或个人进行收集、运输、处理的行为。

（三）整治厨余垃圾的产生、收集、运输单位未按规定建立餐厨垃圾台账或者对台账弄虚作假的行为。

（四）整治单位或个人未经许可从事厨余垃圾经营性收集、运输、处理活动的行为。整治从事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的企业未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规范作业的行为。

四、职责分工

（一）市容环境管理股:负责指导督查产废单位做好厨余垃圾分类投放工作，做好厨余垃圾产生单位协议签订的统计工作。

（二）环卫管理中心:负责对城区厨余垃圾收运处理特许经营企业（六安中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收集、运输、处理过程进行监管考核，协助市容环境管理股做好相关工作。

（三）物业管理指导中心：负责督促指导城区物管小区依法开展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工作。

（四）城管执法大队:负责厨余垃圾产生收集运输处理中的各类违法案件查处工作。

（五）六安中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叶集城区厨余垃圾收运处理工作，规范设置厨余垃圾收集设施，与餐饮单位签订收运协议，做好厨余垃圾日常收运管理。对在收运中发现的违法行为信息线索，及时报告区城管局。

五、实施步骤

自2023年7月开始全面开展厨余垃圾收运处理专项整治工作，分为三个阶段。

（一）调查摸排阶段(7月30日前)。环卫中心、中峰环境公司对城区厨余垃圾产生单位、签约单位及违法收运处理线索等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完成对产生、收集、运输、处理单位的源头排查工作。

（二）集中整治阶段(8月1日至10月31日)。落实源头管理，建立台账，规范厨余垃圾产生、收集、运输、处理行为，推进集中收运统一处理。组织城管执法力量对擅自倾倒厨余垃圾、不执行厨余垃圾分类存放规定、未经许可擅自收运处理厨余垃圾等违法行为开展重点整治。

（三）巩固提升阶段(11月1日至12月31日）。对整治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回顾，针对整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查漏补缺，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推进全市厨余垃圾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领导。成立局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局分管领导任组长，局分管城管执法领导任副组长，局相关部门负责人、六安中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业务负责人为成员，开展城区厨余垃圾专项整治。

(二)依法开展整治。坚持标本兼治、突出重点、源头治理，加大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等环节的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发现一起、处罚一起。要强化与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形成整治合力。

(三)加强宣传引导。强化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理规范化无害化资源化利用宣传，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厨余垃圾治理，形成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通过典型案例查处执法宣传，教育引导餐饮单位配合做好厨余垃圾的规范处理。

|  |
| --- |
| 抄送：六安中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
| 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年7月26日印发  |